

## 臺北縣 99 年度公私立幼稚園急救訓練研習實施計畫

### 壹、目的：

- 一、加強幼教人員事故處理及基本救命術技能。
- 二、增進教師緊急事故處理能力，防患並減低事故所造成之傷害。
- 三、提供幼童安全的學習環境，確保幼童的生命安全。

### 貳、主辦單位：臺北縣政府教育局

### 參、承辦單位：臺北縣幼兒教育資源中心(莒光國小)

聯絡人：羅瑞鳳 秘書 電話：22517272 分機 141、82527561  
分機 17 傳真：22530301

### 肆、參加對象：臺北縣公私立幼稚園教師及公私立托兒所教保員(僅開放第 6 梯次)，每梯次 50 人。

- ### 伍、辦理日期：
- 第 1 梯次 99 年 8 月 03 日(星期一) 上午 08：00-12：00
  - 第 2 梯次 99 年 8 月 03 日(星期一) 下午 13：00-17：00
  - 第 3 梯次 99 年 8 月 04 日(星期二) 上午 08：00-12：00
  - 第 4 梯次 99 年 8 月 04 日(星期二) 下午 13：00-17：00
  - 第 5 梯次 99 年 8 月 09 日(星期三) 上午 08：00-12：00
  - 第 6 梯次 99 年 8 月 09 日(星期三) 下午 13：00-17：00

### 陸、研習地點：莒光國小綜合大樓(地址：板橋市莒光路 163 號)

### 柒、課程內容：如附件 1。

### 捌、報名方式：

- 一、本縣各公私立幼稚園教師請逕上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

(<http://inservice.edu.tw/>)」系統登錄，依先後順序，額滿為止。

- 二、錄取名單：將於上課前一週公布於臺北縣幼兒教育資源網/重要消息公告(網址：<http://kidedu.tpc.edu.tw/>)。

### 拾、研習時數：參與研習活動人員請服務單位准予公假登記，全程參加核發 4 小時研習時數，並測驗合格者核發中華民國紅十字會『心肺復甦術研習合格證明』證書。

拾壹、注意事項：

一、 因急救課程需要，請攜帶三角巾一條。

二、 其他請參照「臺北縣幼兒教育研習守則」。

拾貳、獎勵：承辦學校工作人員請依「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成績考核辦法」或「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」第二項、辦理各項研習（討）會績效優良者，第二條跨區或全縣性：義務主講者嘉獎二次，工作人員嘉獎一次以八人為限，含主辦人一人嘉獎二次辦理敘獎。

拾參、本計畫奉臺北縣政府教育局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附件 1

臺北縣 99 年度公私立幼稚園急救訓練研習課程

第 1 梯次 99 年 8 月 03 日(星期一) 上午 08:00-12:00				
第 2 梯次 99 年 8 月 03 日(星期一) 下午 13:00-17:00				
第 3 梯次 99 年 8 月 04 日(星期二) 上午 08:00-12:00				
第 4 梯次 99 年 8 月 04 日(星期二) 下午 13:00-17:00				
第 5 梯次 99 年 8 月 09 日(星期三) 上午 08:00-12:00				
第 6 梯次 99 年 8 月 09 日(星期三) 下午 13:00-17:00 (本梯次開放托兒所教保員參加)				
時 間		課程名稱	主持(講)人	研習地點
07:50 { 08:00	12:50 { 13:00	報 到	幼教資源中心	莒光國小 綜合大樓 (地址:板 橋市莒光 路 163 號)
08:00 { 08:50	13:00 { 13:50	<b>急救概述</b> 急救的定義、目的、處理原則	葉冠凡督導 中華民國紅十字會	
09:00 { 12:00 3	14:00 { 17:00	<b>心肺復甦術</b> <b>呼吸道異物哽塞</b> 心肺復甦術的重要性、適用情 況與步驟、呼吸道異物哽塞 分組操作及測驗		